

評「我不再寫錯字」

黃忠慎

極為貼切，讀了這句話那一刻，你彷彿曉得下一次就該怎麼唱。楊先生寫本書參考中日文書籍不少，但，圖解法似為他的發明，比如，他用敲鐘來解釋圓滑唱（Legato），以及六十一頁對假聲的圖示，既清楚又允當。第九章「錯誤及矯正」可為所有初學聲樂者參考，這可比英文法，文法錯誤寫出來的句子不是句子，犯了歌唱的毛病唱出來的歌不成歌。楊先生並非名氣多響的歌唱家，但畢竟他的教學經驗豐富，「歌齡」也相當長，本書的成功良有以也。

末了，筆者願做個建議，就是本書第三章到第八章等，其中純歌唱技巧的敘述，盼能找適當的歌唱人才灌成示範教學唱片，讓聲音從書本「活」出來；那麼，這將是一本更趨完善的「聲」樂書籍。

我不再寫錯字，周介塵著，名人出版社印行

(一)

中國文字包含形音義三方面。研究中國文字，形音義三者實不可分，蓋文字本係為語言

而造，語言即是文字的音義；離開音義，所謂文字即根本不復存在。故廣義的文字學指的就是研究字形之文字學、研究字音之聲韻學以及研究字義之訓詁學等三門學問之總合。

現時國內各大學中文系均開有「中國文字學」（廣義）必修課程。是門學科給中文系學生帶來多少裨益，筆者不便論斷，然而一個中文系畢業生寫錯別字的情況並不因修過文字學而改善多少，大約是不容否認的事實。

周介塵的「別字三書」——「我不再讀別字」、「我要征服破音字」、「我不再寫錯字」則可以說是一部相當實用的文字學參考書，它沒有高深的理論，只是蒐集一些容易被大眾訛讀的字、較常見的同形異義異音字和一般人習焉不察、漠然視之乃至於習非成是、以誤為正的錯別字而已。然而一般讀者（其實中文系學生也一樣）需要的正是此種沒有什麼理論而却頗為實用的文字學書籍。更可貴的是，「別字三書」爲了加強對讀者的記憶，每字後均附有一段例句，或選自古書，或選自今文，如此其可讀性就益發增高了。

「我不再讀別字」一書初版於民國六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到了今年八月十五日即已銷售至九版，足見該書受到讀者歡迎之一斑。「書評書目」已有人撰專文介紹過是書，本文所要評介的乃是「別字三書」中最晚出的一本——「我不再寫錯字」。

(二)

寫錯別字的情形有很多種，而以出於個人之筆誤者居多。本書第一單元「易寫錯的字」蒐集了不少一般人習焉不察的例字，足供參考。譬如說「文不切題」，「切」字從「刀」，「七」聲。許多人寫成「切」，並非是爲了節省筆畫，而是誤以「七」爲「土」。又如「撫卹」（正）「撫卹」（誤）、「丟盔卸甲」（正）「卸甲」（誤）、「溫文恭謹」（正）「恭謹」（誤）、「愛慕」（正）「愛慕」（誤）、「戟門」（正）「戟門」（誤）、「棘條

「(正)「棘條」(誤)、「奉祀」(正)「奉祀」(誤)、「魯莽」(正)「魯莽」(誤)、「兄弟鬩牆」(正)「鬩牆」(誤)、「陷害」(正)「陷害」(誤)……等等。

平心而論，本書此一單元對讀者幫助不大，主要是因為作者對許多文字難免過於吹毛求疵，事實上，我國楷書自唐代顏師古、杜延業、顏元孫等人倡導「字樣」運動以來，雖已沿習不廢，但除絕對必要外，幾人肯一筆不苟地寫正楷？故如書中所列舉之「染」、「盜」、「冥」、「滿」、「丟」等「誤字」，雖與小篆略有出入，而仍不得視為錯別字。關於此點，臺大中文系教授龍宇純先生在其所著「中國文字學」一書中已言之綦詳：「就一般而言，文字只讀實用價值，不論其造字原意如何。則如書盜為『盜』，書染為『染』，為學生批改作業，固不妨逐字更正，使知正確想法；強之而後可，則殊無此必要。因儘管書作『盜』字，不妨其義為盜賊；也儘管寫成『染』字，無碍其義為浸染。絲毫沒有損害其代表語言的功能。只在單獨成字時，因九次不同，然後應嚴加區別。故所謂文字的正確寫法，只需視其能否十足代表語言為準則，原不必拘泥造字之本形而食古不化。」簡言之，未損害其代表語言功能的「俗寫」原不必過於挑剔，好本書首例「丟人現眼」之「丟」，上邊從「一」固然正確，而一般人寫成「丿」又何嘗不可？至如增減一筆遂令音義全然不一者自當區別謹嚴，混淆不得。好「刃」與「刃」、「券」與「卷」、「匕」與「匕」等是。

本書第二單元「易用錯的字」蒐集了一些經常被寫錯的成語，加以解說辨正，其實用性自較第一單元為高。此因成語有其語源，除非是特殊情況，否則即不得隨意改易。例如書中第一個例子「儀態萬方」，「方」字不得寫作「千」，正是許多人常犯的錯誤。「惹是生非」寫成「惹事生非」者更不知凡幾。「好法炮製」之「炮」寫作「泡」者更是比比皆是。「趁機牟利」之「牟」，連國家文學博士都寫作「謀」，何況他人？「追根究抵」之「抵」不

寫成「底」者又有多少？「彰明較著」之「較」字，部分小字典都寫成「昭」，也難怪一般人要以誤爲正了。他如「倚老賣老」（「倚」不得作「依」）、「偃旗息鼓」（「偃」非「掩」）、「千刀萬剮」（「剮」和「刮」不同）、「迫不及待」（「及」字有不少人誤書作「急」）、「莫名其妙」（「名」字常被寫「明」）、「既往不咎」（有書「咎」爲「究」者，欠當）、「故步自封」（「故」字書作「固」，在報章雜誌上屢見不鮮）、「興致勃勃」（「致」字不得寫作「緻」）、「展轉牀第」（有許多人寫「展轉牀第」，錯得離譜）、「筋疲力盡」（「筋」字容易被寫成「精」）、「犯罪累累」（報紙上總是寫作「犯罪累累」）、「美輪美奐」（「輪」字有許多人寫作「命」，大約是受了「奐」字的影響）、「渾水摸魚」（筆者一直寫的「混水摸魚」而習焉不察）……等等，均爲一般人所常誤用而不知的成語，作者能蒐集到百餘條，確屬不易。

本書第三單元「易混淆的字」列舉了幾組易令人混淆而無所適從的字，用意甚嘉，作者如能在此一部分廣加蒐集，則本書之價值可再提高，可惜他只收錄了「分與份」、「委屈與委曲」、「熟悉與熟習」、「朦朧與矇朧」、「融化與溶化」、「化裝與化妝」、「必須與必需」等幾組字詞。至於其解說則是相當清楚的，讀者閱後自然不會再爲上列諸語所混淆。

(三)

在「口天吳」「木易楊」見怪不怪的今天，有人肯出來矯正大家漠然視之的錯誤，其用心是良苦的。另外，據筆者所知，自從周介塵著的「我不再讀別字」暢銷以來，坊間上已經出現了不少同性質的書籍，只希望作者在編寫這類「字書」時用點心思，參考資料和各型辭典都要齊備，尤其重要的是，千萬不要把自己的錯誤傳「染」讀者才好。